附表二

安康**市第二届**“金州工匠”申报评审表

姓 名

单 位

申报时间

安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安康“金州工匠”申报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 片 |
| 证件号码 |  | 户籍所在地 |  |
| 学 历 |  | 毕业院校 |  |
| 所学专业 |  | 从事专业 |  | 归口行业 |  |
| 技术职称及等级 |  | 职业资格及等级 |  | 本工种工龄 |  |
| 工作单位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申请人联系方式 | 手 机 |  | 通信地址 |  |
| 办公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简历 |
|  |
| 获得过何种荣誉和奖励或获得的发明专利及专利号 |
|  |
| 主要业绩、成果和贡献（限300个汉字）（主要从工匠精神、技能技艺、带徒传技、业绩成果等方面进行总结） |
|  |
| 申报人承诺 |
| 本人参加金州工匠评选，承诺所申报的所有材料属实；如有虚假之处，本人承担一切责任。申请人：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 本单位现推荐 同志参加金州工匠评选，该同志所申报的所有情况属实；如有虚假之处，本单位承担一切责任。推荐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专业人士举荐意见 |
| 本人自愿举荐 同志参加金州工匠评选，该同志所申报的所有情况属实，如有虚假之处，本人承担一切责任。举荐人职称（职务）: 签名： 年 月 日 |
| 县（区）人社部门意见 |
| 推荐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意见 |
|   年 月 日 |
|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
|  审定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备注：申报人可在个人自主申报、企业或行业组织推荐和专业人士举荐三种形式之中选择其中一种申请方式。